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2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32

六、结论..... 33

附表..... 34

附件：

- 附件 1 投资项目备案证及登记信息单
- 附件 2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3 租赁协议
- 附件 4 不动产证
- 附件 5 原材料供货协议
- 附件 6 开发区总体规划(2017-2035年)批复
- 附件 7 环境质量检测报告
- 附件 8 委托书
- 附件 9 承诺书
- 附件 10 声明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周边环境概况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图；
- 附图 5 区域水系图；
- 附图 6 土地使用规划图；
- 附图 7 监测点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回收加工 3000 吨废电线电缆等废旧资源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1151-42-03-565664		
建设单位 联系人	刘泽香	联系方式	138*****
建设地点	丹阳市开发区黄金塘东路 6 号		
地理坐标	经度：119 度 36 分 29.588 秒，纬度：34 度 2 分 44.682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4210]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42”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备案文号	丹开委投备[2021]195 号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	1.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m ²)	5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关于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文号：苏环审[2019] 26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19] 26 号)，建设项目位于丹阳市开发区黄金塘东路 6 号，用地规划为工业用地，主要从事废电线电缆、废电机线圈、接线端子、消磁线及电子变压器部件等的回收加工销售，因此本项目满足用地规划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①本项目为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本项目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也不属于省政府办公厅《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以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政办发[2013]9 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也不属于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对照《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本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未涉及国家规定的淘汰限制类。 ②本项目产品不属于环保部发布的《环境保护综合目录(2017 年版)》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目录，也未采用该目录中的重污染工艺。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江苏省的相关产业政策。 2、用地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丹阳市开发区黄金塘东路 6 号，根据地块不动产权权证(详见附件)，项目土地使用类型为工业用地。同时，本项目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丹阳市用地规划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3、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①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丹阳市境内无国家级生态红线保护区域,因此本项目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相关要求。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中“镇江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录”丹阳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本项目不在丹阳市境内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距离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为“京杭大运河(丹阳市)洪水调蓄区”,位于本项目西侧约2.5km处,其生态保护规划如表1-1所示。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保护区见附图5。							
	表 1-1 项目周边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方位距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京杭大运河(丹阳市)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	北起与丹徒交界处,流经开发区、云阳街道、陵口镇、吕城镇,南至与武进交界处,沿河两岸100米范围内的区域	/	9.41	9.41	西侧2.5km
	齐梁文化风景名胜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	京沪高铁以东,346国道以西,北至与丹徒区交界,南至九曲河的丘陵地区	/	73.89	73.89	东北3.1km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不占用齐梁文化风景名胜、京杭大运河调蓄区生态红线,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从事禁止行为,所以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相关要求相符。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20年丹阳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除PM_{2.5}和臭氧外,其余指标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KDHJ217981),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根							

其他符合性分析

据《2020 年丹阳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附近主要河流京杭运河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项目运营期间对周边水体无影响。通过采取有效措施后能有效改善项目周边的大气、水环境质量，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用电主要由当地市政电网供给，本项目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线；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由当地自来水厂统一供应。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与本项目相关的负面清单内容分析对比情况见下表 1-2。

表 1-2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等	是否属于
1	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及部分修改条目中淘汰类、限制类项目	不属于
2	是否属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中规定的位于生态红线保护区以及管控区内与保护主导生态功能无关的开发建设项目	不涉及
3	是否属于《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中规定的位于饮用水源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从事的开发建设项目	不属于
4	是否属于不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
5	是否属于未按规定开展规划环评、回顾性环评的工业地区(高新区、产业集中区)内的工业项目	不属于
6	是否属于环境污染严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未落实的项目	不属于
7	是否属于国家、江苏省明确规定不得审批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
8	是否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中规定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
9	是否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禁止或许可事项中	不属于

本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规定的禁止建设的相关项目类别。

其他符合性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即生态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相关要求。 4、与地方及行业环保管理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1)与太湖水污染防治有关规定相符性 根据《关于公布江苏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发[2012]221号)中相关规定，公司所在地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需严格执行太湖流域相关禁止和限制性条款。本项目与条例具体相关要求相符性情况见表 1-3 和表 1-4。		
	表 1-3 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第四章水污染防治	第二十八条 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在太湖流域新设企业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清洁生产要求，现有的企业尚未达到清洁生产要求的，应当按照清洁生产规划要求进行技术改造，两省一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监督检查。 第二十九条 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1千米上溯至5千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 (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	本项目不属于太湖流域禁止类项目；本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设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不属于太湖流域禁止的行业项目。

其他符合性分析		第三十条	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5000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2000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1千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 (二)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 (三)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 (四)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 (五)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六)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 已经设置前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设施的，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应当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不涉及所列禁止条款
	表 1-4 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第二章 监督管理	第十七条	建设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其水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
		第三十五条	对工艺落后、污染严重、不能稳定达标的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化工、医药、冶金、印染、造纸、电镀等重污染企业，太湖流域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予以关闭、淘汰。 对太湖流域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制革、酒精、淀粉、酿造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现有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太湖流域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的要求，制定并实施太湖流域一级、二级保护区范围内工业企业关闭、搬迁计划，报省人民政府备案。	本项目不属于相关重污染行业企业。
	第三章 污染防治	第四十三条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不属于太湖流域禁止的行业类别，不使用含氮磷洗涤用品。项目运营过程中生活垃圾均有合理处置方式，做到零排放，不会向水体中直接排放粪便、垃圾等。
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相关规定要求。				
(2) “两减六治三提升” 相符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 号)文件精神，两减是指(一)减少煤炭消费总量(二)减少落后化工产能；六治是指：1、治理太湖水环境 2、治理生活垃圾 3、治理黑臭水体 4、治理畜禽养殖污染 5、治理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6、治理环境隐患；三提升是指：1、提升生态保护水平 2、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 3、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 本项目不消耗煤炭；不属于化工项目亦不属于畜禽养殖类项目；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不排入外界水环境中，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亦不会加重黑臭水体恶化；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不产生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 (3)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 对照《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 号)，本项目符合文件中各相关要求。 (4)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相符性分析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本项目不属于码头和长江通道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不在饮用水源地一级、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不在水产种质资源新建排污口，不涉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不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岸线保护区内；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不涉及化工、石化、现代煤业等行业；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要求。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与管理的要求是相符的，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项目由来

镇江恒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废电线电缆、废电机线圈、接线端子、消磁线及电子变压器部件等的回收加工销售。项目租赁丹阳市开发区永红五金厂厂房 500 m²（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收购废旧电器及电子产品零部件(一般固废)，选购剥线机、平板输送机、铜米机、风选机、破碎机、冲床等国产设备，采用粉碎、切割、冲压、破碎等工艺，加工出铜米、塑料粒、废铜、废铝、废铁、废塑料、废橡胶，年回收加工 3000 吨废旧电器及电子产品零部件等。

镇江恒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完成“年回收加工 3000 吨废电线电缆等废旧资源利用项目”备案(丹开委投备[2021]195 号)，项目代码为 2020-321151-42-03-565664。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公司受镇江恒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委托，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工作，并对该项目的有关文件进行研究，在此基础上，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生态环境部门审批。

二、建设内容

1、项目产品方案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2-1。

建设内容

表 2-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设计加工能力 (t/a)	年运行时数 (h)	产品去向
1	粉碎	铜米	196	2400	金属、塑料、 橡胶再生利用 企业
2		塑料粒	103		
3	切割、冲压	废铝	450		
4		废铁	250		
5		废塑料	1250		
6		废铜	700		
7		废橡胶	50		

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一班制运转，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间为 2400 小时，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

3、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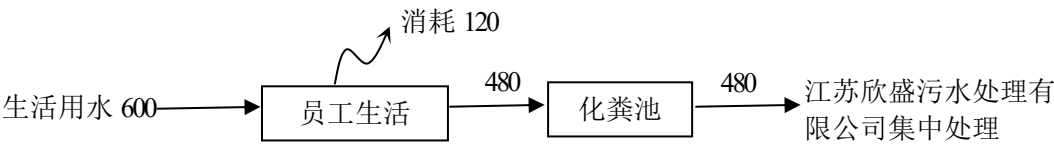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t/a)

4、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300m ²	生产线
辅助工程	原料库区		80m ²	原料仓储
	成品库区		70m ²	成品仓储
	办公室		50m ²	员工办公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管径：DN50	开发区自来水网
	排水系统	雨水管网	管径：DN200	排入开发区雨水管网
		污水管网	管径：DN200	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供电		20 万度	当地供电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	达标接管	达标接管
	噪声	噪声防治	隔声量 $\geq 20\text{dB(A)}$	不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固废	固废库房	10m^2	生产区划出

(1)给排水工程

建设项目新鲜水总用量为 600t/a，主要用于职工生活，来自丹阳市市政自来水管网。

项目建成后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 480t/a 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集中处理。

(2)供电

项目用电量为 20 万度/年，来自丹阳市市政电网。

5、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建设项目生产车间主要设施(设备)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主要设施(设备)一览表

类型	工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产地
生产	切割	剥线机	918-28A	2	宁波
		切割机	/	1	
	粉碎	平板输送机	20*0.5*0.75	2	常州
		铜米机	800 型	2	常州
		风选机	30 吨	2	/
	破碎	破碎机	5-500 型	2	常州
	打包	叉车	3 吨	1	/
		电子磅秤	2 吨	1	/
	冲压	冲床	/	2	/
环保	粉碎废气	布袋除尘器	/	1	/

6、原辅材料及相关要求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类别	原辅材料名称	重要组分及规格指标	年用量(t)	年最大存储量(t)	来源及运输
原料	废电线电缆	铜、塑料	300	2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汽车
	废电机线圈	铜、铁、橡胶	700	5	

	废电子变压器部件	铜、铝、铁、塑料	500	4	
	接线端子	铜、铝、铁、塑料	200	1	
	消磁线	铜、塑料	300	1	
	废旧塑料框架	塑料	1000	5	
辅料	吨袋	/	若干	若干	外购

注：项目原辅材料来源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供货协议见附件 5。

本项目废电线电缆粉碎粉尘、经收尘器收集后集中由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对颗粒物的捕集效率以 95%计，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为 90%。

本项目物料平衡见图 2-2 及表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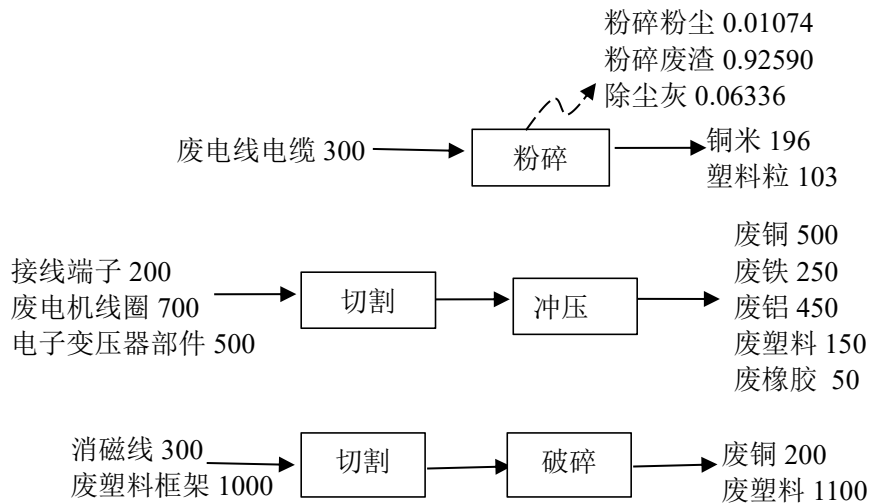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物料平衡图(t/a)

表 2-5 本项目物料平衡表(t/a)

进方		出方		
名称	数量	类别	名称或编号	数量
废电线电缆	300	/	废铜	700
废电机线圈	700		铜米	196
废电子变压器部件	500		废铝	450
接线端子	200		废铁	250
消磁线	300		废塑料	1250
废旧塑料框架	1000		塑料粒	103
			废橡胶	50
		废气	粉碎粉尘总排放量	0.01074

建设内容

		一般固废	除尘灰	0.06336
			粉碎废渣	0.92590
合计	3000	/	/	3000

7、项目周围环境及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该项目位于丹阳市开发区黄金塘东路 6 号，本项目租赁丹阳市开发区永红五金厂现有闲置车间进行生产。整个厂区东面为高楼路，隔高楼路是木朵儿木业厂房，南面是黄金塘东路，西面为湘邵货运厂房，北面为空地。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厂区总平面布置原则：在满足规划条件基础上，做到功能分区明确，总平面布置紧凑、节约用地；符合各种防护间距，确保生产安全；根据当地的自然条件，做到因地制宜。根据项目构成和布置原则，结构项目内外制约条件，厂区总图布置如下：本项目租赁丹阳市开发区永红五金厂现有闲置车间，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东部，生产车间四周为永红五金厂生产区域。

纵观总厂区平面布置，各分区的布置规划整齐，既方便内外交通联系，又方便原辅材料和产品的运输，厂房平面布置较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一、施工期

本项目租赁丹阳市开发区永红五金厂现有闲置车间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增用地，基本无需基建工作。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评述。

二、运行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从事废电线电缆、废电机线圈、接线端子、消磁线及电子变压器部件等的回收加工销售，其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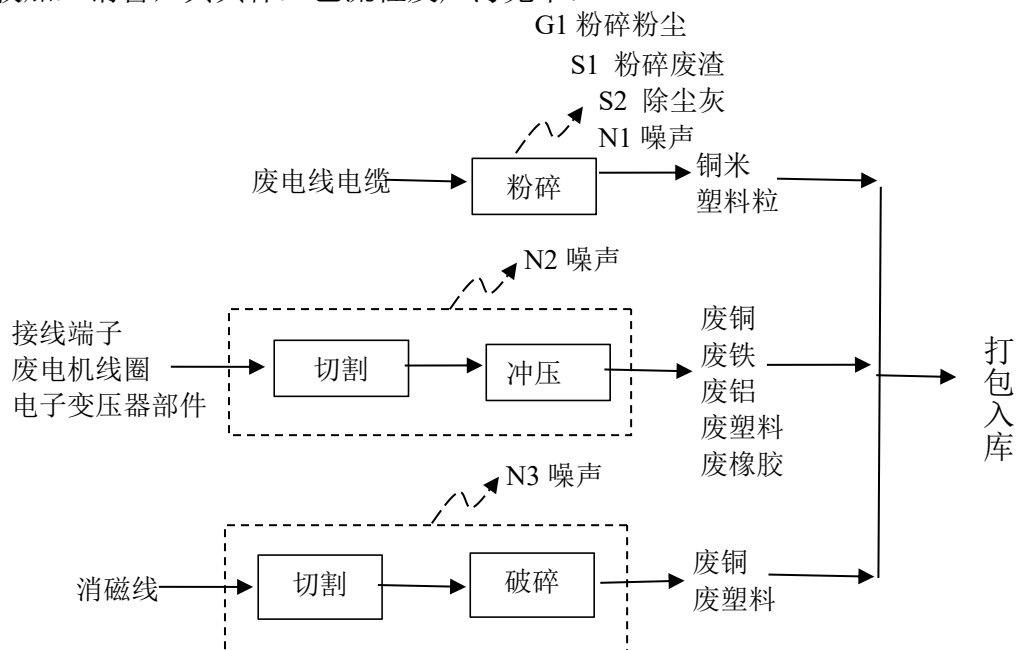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主要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废电线电缆：废电线电缆采用干式铜米机粉碎，铜米机为组合一体机，由破碎机、上料输送机、比重气流分选机及收尘器等机器集成于一个平台上，原料经过破碎机粉碎后通过破碎机筛网的孔径控制大小，粉碎好的物料为金属和塑料混合物，混合物掉落到上料输送机上，通过上料输送机送到比重气流分选机。重气流分选机分离出纯净的铜米和塑料颗粒。

废电机线圈、接线端子及电子变压器部件：废电机线圈、接线端子及电子变压器部件，通过人工拆解、机械切割、冲床碎解分离各金属、橡胶及塑料，主要产物为：废铜、废铝、废铁、废塑料、废橡胶。

消磁线、废塑料框架：消磁线采用剥线机，通过机械切割方法、破碎处理分离废铜、废塑料。废塑料框架通过切割机、破碎机分割成块状。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打包：利用打包机将铜米、铁、塑料、橡胶等产品打包成型，入库待售。

三、运行期主要污染工序(产污环节分析)

表 2-6 主要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

类别	代码	产生点	污染物	产生特征	采取的措施及去向
废气	G1	粉碎工序	颗粒物	连续	收尘器+布袋除尘器+15m 高 1# 排气筒
废水	/	不产生工业废水		/	/
	/	生活污水		间断	预处理后接管至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噪声	N	粉碎、切割、冲压、风机等	设备运转噪声	连续	基础减震、厂房隔音、绿化衰减等降噪措施
固体废物	S1	粉碎	尘土、木屑等杂质	间断	环卫清运
	S2	布袋除尘器	粉尘	间断	其他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S	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环卫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租赁丹阳市开发区永红五金厂厂房500m²，原厂房车间为闲置车间，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2020 年丹阳市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丹阳市优良天数比例为 81.9%，与 2019 年相比，上升了 5.0 个百分点。环境空气中 PM_{2.5}、PM₁₀、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年均浓度分别为：二氧化硫(SO₂)9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NO₂)34 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56 微克/立方米，细颗粒物(PM_{2.5})36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2 毫克/立方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67 微克/立方米。与 2019 年相比，大气污染物中臭氧浓度有所上升，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及一氧化碳浓度均有所下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第 6.4.1 条，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O₃、CO；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丹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未达标，超标污染物为 PM_{2.5} 和 O₃。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根据《镇江市改善空气质量强制污染物减排方案》(镇政发[2018]22 号)、《镇江市颗粒物有组织深度整治实施方案》(镇大气办[2018]2 号)，通过进一步颗粒物的有组织排放整治、行业烟气粉尘专项整治、施工扬尘污染整治、高污染车辆及油品质量管控、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2、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区域地表水主要为京杭运河。根据《2020 年丹阳市环境状况公报》，我市地表水国考断面 3 个，分别为九曲河林家闸断面、京杭运河吕城断面、九曲河黄埭桥断面；地表水省考断面 5 个，分别为九曲河前塍庄断面、鹤溪河殷家桥(蒋墅)断面、泥炭河泥炭桥断面、通济河紫阳桥断面、香草河蒋甲桥断面。监测结果表明：2020 年丹阳市地表水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鹤溪河当年不纳入考核)，优Ⅲ类水比例为 100%，与 2019 年相比，优Ⅲ类水比例持平。根据公报显示，京杭运河吕城断面水质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委托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厂界四周及周边声环境敏感目标的噪声进行了实测，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5
----------	--

日~2021年8月6日，监测点位布设见附图7，监测结果见表3-1。

表 3-1 项目厂界环境本底噪声昼间测量值

测点位		噪声标准(dB)			检测值(dB)		检测值(dB)	
					2021.8.5		2021.8.6	
点号	位名	类别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北侧 1m 处	2	60	50	52	49	57	47
N2	厂界东侧 1m 处	2	60	50	55	48	54	47
N3	厂界南侧 1m 处	2	60	50	51	48	56	47
N4	厂界西侧 1m 处	2	60	50	55	46	54	49

由表 3-1 见，项目厂界各噪声测点的声级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区域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电磁辐射

不涉及。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原则上可不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现状监测与评价。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 和附图 4: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经纬度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人数)	环境功能
		X, Y				
大气环境	凤凰国际	119.608417,32.048774	北	55	1500	GB3095-2012 二类区
	新区人家	119.610752,32.048499	东北	106	1000	
	嘉荟新城	119.614022,32.047565	东	250	5000	
	海宇花园	119.607878,32.038368	南	576	1100	
	众悦华城	119.6098,32.0385821	东南	660	1200	
	丹阳市实验学校	119.602506,32.039424	西南	700	1500	
	国骅天波	119.598895,32.039363	西南	850	6000	
	云天花园	119.614417,32.033317	东南	970	4500	
声环境	凤凰国际	119.608417,32.048774	北	55	1500	GB3096-2008 二类区
	新区人家	119.610752,32.048499	东北	106	1000	
地表水环境	向阳河	-	西	30	小型	GB3838-2002 III 类水体
	京杭大运河	-	西	2500	中型	
生态环境	京杭大运河(丹阳市)洪水调蓄区	-	西	2500	9.41km ²	洪水调蓄
	齐梁文化风景名胜胜区	-	东北	3100	73.89km ²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排放标准详见表 3-3。

表 3-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值 (mg/m ³)	标准来源
粉碎颗粒物	20	1	0.5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京杭运河。接管标准为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的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中表 2 排放标准，见表 3-4。

表 3-4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mg/L, pH 为无量纲)

项目	接管标准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pH 值	6 ~ 9	6 ~ 9
COD	500	50
SS	350	10
NH ₃ -N	40	4
总磷	4.5	0.5
总氮	45	12
标准来源	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3-5。

表 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执行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固体废弃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见表 3-6。

表 3-6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 t/a)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外排环境量
水污染物	废水量		480	0	480	480
	COD		0.168	0.0336	0.1344	0.024
	SS		0.12	0.024	0.096	0.004
	氨氮		0.0168	0	0.0168	0.00192
	总磷		0.00192	0	0.00192	0.00024
	总氮		0.0192	0	0.0192	0.00576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颗粒物	0.07040	0.06336	/	0.00704
	无组织	颗粒物	0.00370	0	/	0.00370
固体废物	粉碎废渣		0.92590	0.92590	/	0
	除尘灰		0.06336	0.06336	/	0
	生活垃圾		3	3	/	0

区域总量平衡方案：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 号)，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1)废水：废水污染物纳入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量控制范围内，按实际接管量考核；

(2)废气：该项目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量 0.01074t/a，按照削减源 2 倍削减替代要求：颗粒物替代量为 0.02148t/a。江苏建亚树脂科技有限公司搬迁原厂关闭削减颗粒物量（废气污染物：烟尘 $\leq 0.63\text{t}$ ， $\text{SO}_2 \leq 0.26\text{t}$ ，氮氧化物 $\leq 1.66\text{t}$ ，硫酸雾 $\leq 1.3\text{t}$ ）可供该项目颗粒物排放平衡使用；

(3)固废：按照要求全部合理处置，无需申请总量。

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租赁丹阳市开发区永红五金厂现有闲置车间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增用地，基本无需基建工作。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评述。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一、大气污染物 (1)废气源强 废电线电缆粉碎采用干式铜米机粉碎处理，粉碎量 300t/a。粉碎完成后产物主要分铜米及塑料粒两种。此过程产生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废电线电缆粉碎废气产污系数参照《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表 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废电线-废塑料、废有色金属-破碎+风选”中数据估算，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47 即 247g/t-原料。本项目废电线电缆年使用量为 300t，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0.0741t/a。干式铜米机自带收尘器，废气量为 10000m³/h，颗粒物收集效率 95%。颗粒物收集量 0.07040t/a，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 0.00370t/a。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0%，风量为 10000m³/h。项目年运行时间 2400h。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4-1，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4-2。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4-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4-4，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见表 4-5。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 本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风量 m³/h	产生情况			治 理 措 施	去 除 率 %	排放情况			排 气 筒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粉碎 废气	颗 粒 物	10000	2.93	0.0293	0.07040	布 袋 除 尘	90	0.293	0.00293	0.00704	1#， 15m Φ0.4m			
	表 4-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 序 / 生 产 线	装 置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 施		污染物排放			排 放 时 间 /h	
					核 算 方 法	废 气 产 生 量 m³/h	产 生 浓 度 mg/m³	产 生 量 t/a	工 艺	效 率 /%	核 算 方 法	废 气 排 放 量 m³/h	排 放 浓 度 mg /m³		排 放 量 t/a
	粉 碎	铜 米 机	生 产 车 间	颗 粒 物	物 料 衡 算	/	/	0.00370	/	/	物 料 衡 算	/	/	0.00370	2400
	表 4-3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 号	排 放 口 编 号	污 染 物	核 算 排 放 浓 度 (mg/m³)		核 算 排 放 速 率 (kg/h)		核 算 年 排 放 量(t/a)							
	一般排放口														
	1	1#	颗粒物	0.293		0.00293		0.0070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 号	排 放 口 编 号	产 污 环 节	污 染 物	主 要 污 染 防 治 措 施	国 家 或 地 方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年 排 放 量 (t/a)							
					标 准 名 称		浓 度 限 值 (mg/m³)								
1.	/	粉碎	颗粒物	洒水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0.5	0.00370						
表 4-5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 号			污 染 物			年 排 放 量(t/a)									
1			颗粒物			0.01074									
(2) 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非正常排放主要考虑袋式除尘装置故障，导致颗粒物未经处															

理直接排放的情形，具体排放源强如见表。

表 4-6 非正常排放情况排放源强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次)	应对措施
1#排气筒	袋式除尘装置故障	颗粒物	2.93	0.0293	0.5	1	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维护与保养、定期检修；发生故障后立即停止生产,及时维修

(3) 达标可行性分析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速率及达标情况如表 4-7。

表 4-7 有组织废气排放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	污染物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标准来源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m)		
1#	颗粒物	0.293	0.00293	20	1	15	达标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可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经通风后在厂区内无组织排放，车间换气次数不小于 60 次/h，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污染防治技术

袋式除尘器工作原理

本项目废电线电缆粉碎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袋式除尘器的滤袋根据不同的粉尘工况来选择，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袋式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除尘器可通过定时或差压传感器来控制压缩空气自动清灰，电磁阀打开，让压缩空气从储气罐进入喷吹管，喷吹管设在滤袋的上方且每个喷吹管对应一排滤袋，压缩空气从上向下朝滤袋内部喷吹，粉尘脱离滤袋后落入灰斗，并被收集在金属灰桶或其他卸灰装置。目前布袋除尘在国内广泛使用，处理技术已相当成熟，运

行成本低且稳定，因此本项目布袋除尘处置措施可行。

综上，废电线电缆粉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废气去除率能达到 90%，废气净化方式可行。

(4)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①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丹阳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未达标，超标污染物为PM_{2.5}和O₃。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根据《镇江市改善空气质量强制污染物减排方案》(镇政发[2018]22 号)、《镇江市颗粒物无组织深度整治实施方案》(镇大气办[2018]2 号)，通过进一步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整治、铸造行业烟气粉尘专项整治、施工扬尘污染整治、高污染车辆及油品质量管控、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非正常工况下，本项目废气会出现瞬时超标排放的情况，建设单位通过加强设备管理，及时维护维修，可以将非正常工况持续时长、发生频次控制到最小，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相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②监测要求

表 4-8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1#排气筒	颗粒物	一年一次	颗粒物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水污染物

建设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水质达到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接管排入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按三级 B 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废水排放口等情况见表 4-9~4-12。

表 4-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措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			

							设施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SS、 NH3-N、 TP、TN	江苏 欣盛 污水 处理 有限 公司	间歇	/	/	/	DW 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 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 处理设施排 放口

表 4-10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地 理坐标		废水排放 量(万 t/a)	排放 去向	排放 规律	间歇 排放 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 方污染物 排放标准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	/	0.048	京杭 运河	间歇 排放	2400h	江苏欣 盛污水 处理有 限公司	COD	50
									SS	10
									NH3-N	4
									TN	12
									TP	0.5

表 4-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 号	污染物种 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 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COD	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500
2		SS		350
3		NH3-N		40
4		TN		45
5		TP		4.5

表 4-12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280	0.00044	0.1344
		SS	200	0.00062	0.096
		NH3-N	35	0.000039	0.0168
		TP	4	0.000013	0.00192
		TN	40	0.000107	0.019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1344
		SS			0.096
		NH3-N			0.0168
		TP			0.00192
		TN			0.0192

(1)废水水质接管可行性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水质达到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满足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要求，接管排入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可行。

(2)废水水量接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废水量为 $1.56\text{m}^3/\text{d}$ ，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规模为 $20000\text{t}/\text{d}$ ，实际剩余处理能力 $3000\text{t}/\text{d}$ ，为本项目产生污水占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接纳能力的 0.052% 。因此，从处理规模的角度考虑，项目废水接管至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可行。

(3)管网、位置落实情况及时对接情况分析

本项目租赁区间内现有标准厂房，区域污水管网已经敷设到位，项目污水能够排入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废水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可确保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京杭运河，对项目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4)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水污染源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见表 4-13。

表 4-13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检测 设施	自动检 测设施 安装、 运行、 维护等 相关管 理要求	自动 监测 是否 联网	自动 监测 仪器 名称	手工 采样 方法 及个 数(a)	手工 监测 频次 (b)	手工测定方法 (c)	排放 标准
1	DW001	COD SS、 NH ₃ - N TP、 TN	☐ 自 动 ☒ 手 工	—	—	—	混合 采样 4 个	1 次/ 半年	COD：重铬酸 钾法；SS：重 量法；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 度法；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 光度法；	江苏欣 盛污水 处理有 限公司 接管 标准

三、噪声污染

(1)建设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各类机加工设备在运作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声级约为65-90dB(A)。

表4-14 项目噪声产生情况一览表

生产线	装置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A)	工艺	降噪效果dB(A)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A)	
生产线	铜米机	固定声源	类比法	65	设置在车间内，距离衰减，厂房隔声	≥25	类比法	40	2400
	切割机		类比法	80		≥25	类比法	55	
	破碎机		类比法	80		≥25	类比法	55	
	叉车		类比法	70		≥25	类比法	45	
	冲床		类比法	90		≥25	类比法	65	

(2)本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

①在保证工艺生产的同时注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

②在机组与地基之间安置减震器，可降噪约15-25dB(A)。

③在厂区总图布置中尽可能将噪声较集中的设备布置在车间中央，噪声源亦尽可能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④加强厂区绿化，厂界周边以绿化带防护，充分利用距离衰减和草丛、树木的吸声作用降噪，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

采取降噪措施后，可以降低噪声25dB(A)。

(3)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噪声预测公式，预测其对本项目边界的噪声影响贡献值：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其中：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A_{div})计算公式为：

$$A_{div} = 20 \lg\left(\frac{r}{r_0}\right)$$

式中：r 为点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A_{atm})计算公式为:

$$A_{atm} = \frac{a(r - r_0)}{1000}$$

式中: a 为大气衰减系数, 丹阳市取 2.36。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A_{gr})计算公式为:

$$A_{gr} = 4.8 - \left(\frac{2h_m}{r} \right) \left[17 + \left(\frac{300}{r} \right) \right]$$

式中: h_m 为传播路程的平均离地高度, m。本次评价地面多为硬地面, 故不考虑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屏障引起的衰减(A_{bar})计算公式为:

$$N = \frac{2\delta}{\lambda} \quad A_{bar} = -10 \lg \left(\frac{1}{3 + 20N_1} \right)$$

其中: A_{bar} 为屏障引起的衰减;

δ 为声波绕过屏障到达接受点与直接传播至接受点的声程差; λ 为声波波长; 其他多方面原因引起的衰减 A_{misc} 其他衰减包括通过工业场所的衰减、通过房屋群的衰减、通过树叶的衰减, 本次评价不考虑其他多方面原因引起的衰减 A_{misc} 。

表 4-15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测点位		昼间			标准 限值	夜间			标准 限值
点号	位名	贡献值	本底值	预值		贡献值	本底值	预测值	
1	厂界东侧	39.2	55	55.2	60	夜间不生产			50
2	厂界南侧	36.7	51	51.1	60				50
3	厂界西侧	54.2	55	57.2	60				50
4	厂界北侧	38	52	52.1	60				50

由以上对各厂界的噪声的预测结果可知, 在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之后, 项目正常生产时, 四周厂界均达标, 建设项目厂界各预测点的噪声贡献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昼间: 60dB(A)、50dB(A))。

因此, 项目投产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对区域声环境改变量较小。

四、固体废弃物

(1) 固废产生源强

I、本次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粉碎废渣、生活垃圾、除尘灰。

①粉碎废渣

本项目废电线电缆粉碎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渣，根据物料平衡（图 2-2）及工程分析，粉碎废渣产生量约 0.92590t/a，主要成分为尘土、木屑等杂质，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除尘灰

项目粉碎产生的粉尘经收尘器收集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根据设备生产厂家提供的相关技术参数，其收尘器收集效率 95%，袋式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 90%，收集的粉尘量为 0.06336t/a[0.0741*95%*90%=0.06336t/a]，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 计，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3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II、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运营期固体废物的属性，具体见表 4-16。

表 4-16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粉碎废渣	粉碎工序	固态	尘土、木屑等杂质	0.9259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除尘灰	袋式除尘器	固态	粉尘	0.06336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3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III、固废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

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源强汇总见表 4-17。

表 4-17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源强汇总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1	粉碎废渣	粉碎工序	固	尘土、木屑等杂质	—	其他废物	99	0.92590
2	除尘灰	袋式除尘器	固	粉尘	—	工业粉尘	84	0.06336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纸、塑料等	—	其他废物	99	3

表 4-18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量/(t/a)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工艺	处置量/(t/a)	
粉碎工序	粉碎废渣	一般固废	0.92590	环卫清运	0.92590	环卫
袋式除尘器	除尘灰	一般固废	0.06336	回收利用	0.06336	其他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3	环卫清运	3	环卫

(2)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①固废处置去向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布袋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其他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粉碎废渣、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处理。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设有生活垃圾收集垃圾桶及一般固废暂存间，按照《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可回收一般固废及时收集、暂存后妥善处理。

②固废暂存设施设置要求及设置情况

项目设有生活垃圾收集垃圾桶及一般固废暂存间，按照《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可回收一般固废及时收集、暂存后由废品单位回收。

- a、贮存、处置场建设类型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类别相一致；
- b、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 c、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应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d、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e、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等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情况如下：

表 4-19 建设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一般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一般固废暂存间	收集的粉尘	工业垃圾	生产区划出	10m ²	袋装	5t	6 个月

五、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原料仓库、生产车间、成品仓库、固废储存场所等均应做好地面硬化措施，因此项目对区域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

六、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如下：

(1)风险因素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料为一般固废，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B 重点关注的物质及临界量”的危险物质，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A.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相关规定，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 < 1$ ，因此，环境风险潜势为 I。

B. 评价工作等级：

表 4-20 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VI、VI+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据此判定，本项目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2)项目风险简单分析

表 4-2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单位	镇江恒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年回收加工 3000 吨电线电缆等废旧资源利用项目			
建设地址	镇江恒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地理坐标	经度	119.60867	纬度	32.046414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加强车间一般固废收集、治理措施,严格把控一般固废含水率,减少一般固废对地表水及土壤的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做好一般固废的收集、贮存及处置工作,防止进入外环境。			
填表说明 (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七、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主要包括废气治理、减震降噪、固体废物收集处置及风险防范等费用,环保总投资预算为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6.7%,具体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22 建设项目环保措施投资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环保设备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处理效果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依托厂房现有的化粪池,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依托 现有	达接管标准后接管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2	废气处理	袋式除尘 车间通风设施	5	达标排放
3	噪声治理	隔声、消声、减振	2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	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1	安全贮存
5	其他	管道、排污口标准化等	1	清污分流、排污口标准化整治
6	风险防范措施	消防器材、应急物资	1	满足风险管控要求
7	合计	—	1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	颗粒物	收尘器+袋式除尘器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SS、TP、TN	化粪池	开发区江苏欣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减振垫及减振基础,隔声措施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设一般固废库,一般固废由其他物资回收公司回收。粉碎废渣及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土壤、地下水	项目原料仓库、生产车间、成品仓库、固废储存场所等均做地面硬化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建立完善的化学品安全储存与管理制度、车间设计安全防范措施和管理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在运营期,项目环境管理部门负责检查厂房内各污染物处理设备的运行情况,确保其有效运行,如有故障应及时维修或更换;定期检查项目的风管及排污管的完好情况,确保各污染物的有效收集和排放。 (2)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车间地面均实行硬化,加强项目原辅生产材料、固废的管理工作,特别是固废库、仓库等场所的防渗处理,防止雨季淋溶水污染附近地表和地下水水体。 (3)委托具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进行自行监测。			

六、结论

环评单位通过调查、分析和综合评价后认为：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范及相关规划要求；所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能够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预测结果表明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和环境保护目标影响较小，不会降低现有环境功能；通过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环境风险可控。综上所述，在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以及各级环保主管部门管理要求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具有可行性。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t/a)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1074	/	0.01074	+0.01074
废水	COD	/	/	/	0.1344	/	0.1344	+0.1344
	SS	/	/	/	0.096	/	0.096	+0.096
	氨氮	/	/	/	0.0168	/	0.0168	+0.0168
	总磷	/	/	/	0.00192	/	0.00192	+0.00192
	总氮	/	/	/	0.0192	/	0.0192	+0.019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粉碎废渣	/	/	/	0(0.92590)	/	0(0.92590)	0
	除尘灰	/	/	/	0(0.06336)		0(0.06336)	0
	生活垃圾	/	/	/	0(3)	/	0(3)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